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（张震宇）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2025 年 5 月，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
会进行了换届选举，本人因任期届满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。本人作为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在 2025 年度任期期间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
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
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
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的规定和要求，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
职责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勤勉尽责，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，维护了全体
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，现将 2025 年度
任期内履行职责的基本情况报告如下：
一、基本情况
本人张震宇，1979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法学学士，一级律
师。2002 年 7 月至 2004 年 3 月就任于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务职位；
2004 年 3 月至 2017 年 8 月，就任于浙江泽大律师事务所副主任、高级合伙人；
2017 年 9 月至今，就任于北京中伦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合伙人、行政执委。2022 年 5 月至 2025 年 5 月，任公司独立董事。现任中译语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
董事，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。
2025 年任期内，本人任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第六条规定
的独立性要求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二、2025 年度履职概况
2025 年度任期内，本人积极参加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、股东大会，依照《公
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审议议案，积极参与各议案
的讨论，为董事会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。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董事会、
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的履

行程序合法有效。
（一）出席股东大会情况
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，本人亲自出席了 2 次股东大会。
（二）出席董事会情况
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，本人亲自出席 5 次董事会。本人
对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均投赞成票，无提出异议的事项，亦无反对、
弃权的情形。
（三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
2025 年任期内，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、召集人及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本人遵照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
职责，主持召开提名委员会 2 次会议，对公司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相关
事项进行了审查，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交
流，充分了解公司高层的细㈠ऀ遷倀分了䂐䈃඀

司战略规划、行业政策及趋势、经营情况、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，与公司其他董
事、高管以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，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
响，关注传媒、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，及时获悉公司重

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编制并披露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、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
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
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前述报告均已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董事会
和监事会审议通过。
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，编制并披露了
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任期内，本人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设计
和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。
（五）聘用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
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
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针对上述事项，本人对有关材料进行了事前审核，并基于独立判断发表了明
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（六）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
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未发生聘任或者解聘财务负责人的情形。
（七）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
计差错更正
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未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或会计估
计变更。
（八）提名或者任免董事，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
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
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《关于董事会
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同意提名陈晓先
生、严学文先生、韦少华先生、陈林驰先生、樊改焕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
独立董事候选人；同意提名杨莹先生、王宗正先生、朱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
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（临时）股东
大会，审议通过以上议案。
（九）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，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、员工持股

计划，激励对象获授权益、行使权益条件成就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
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
2025 年任期内，公司未发生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审议的情况，
亦未发生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、员工持股计划，激励对象获授权益、行使
权益条件成就等情形。
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始终重视对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和
规范性文件的学习，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相关培训，不断提高自己的
履职能力，形成自觉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，提升自身对公司规范治理的
监督能力，并为公司的合理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意见和建议，促进公司进一步规
范运作。公司为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给予了大力支持并提供了必要条件，在此
深表感谢。离任之后，本人会继续关心公司的发展，并祝愿公司发展越来越好！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震宇 2025 年
度述职报告签名页）
独立董事：
张震宇
年月日